

2024 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
儿园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概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主要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的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和《幼儿园工作规程》，规范幼儿园各项工作；与家庭、社区密切合作，与小学互相衔接，综合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共同为幼儿的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从实际出发，实施素质教育，为幼儿发展打下良好基础；执行并完成上级主管部门指示和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机构设置

我单位 2024 年度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0 个，包括局（委、部、办）本级和下属 0 个预算单位，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727.9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1.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72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84
总计	30	750.80	总计	60	750.8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0.56	678.66	0.00	0.00	0.00	0.00	61.90
205	教育支出	740.56	678.66	0.00	0.00	0.00	0.00	61.90
20502	普通教育	740.56	678.66	0.00	0.00	0.00	0.00	61.90
2050201	学前教育	740.56	678.66	0.00	0.00	0.00	0.00	61.9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7.97	0.00	727.9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27.97	0.00	727.97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27.97	0.00	727.97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27.97	0.00	727.9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78.54	678.5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8.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8.54	678.54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85	0.8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7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9.39	总计	64	679.39	679.3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78.54	0.00	678.54
205	教育支出	678.54	0.00	678.54
20502	普通教育	678.54	0.00	678.54
2050201	学前教育	678.54	0.00	678.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2024 年度总收入 75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40.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8.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17 万元，增长 24.2%，主要变动情况：收入统计口径不同，2024 年的事业收入项目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项目，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1.4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收入统计口径不同，2024 年的事业收入项目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项目，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6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92 万元，下

降 8.7%，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收入主要为幼儿伙食费收入，2024 年的幼儿数较 2023 年的幼儿数有所减少，导致其他收入项目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2024 年度总支出 75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27.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 项目支出 72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5.82 万元，下降 7.1%，主要变动情况：由于 2024 年的幼儿数较 2023 年有所减少，生均经费也对应减少，主要体现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事业收入的总和比 2023 年的总和减少，因此项目支出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78.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8.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17 万元，增长 24.2%，主要变动情况：收入统计口径不同，2024 年的事业收入项目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项目，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78.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8.5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6.96 万元，增长 5.8%，主要变动情况：收入统计口径不同，2024 年的事业支出项目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香林华府幼儿园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无。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

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

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727.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幼儿园保教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7.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完成支出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总成本 479.46 万元，新增图书任务达成，提供了 188 个公办学前优质学位，保证了每个在园幼儿最少拥有 5 本图书，专任老师比率达 35.7%，做到了购置区域教学教玩质量 100%达标率，顺利通过图书使用验收，按时推进完成教学培训和幼儿成长补贴发放，把新型公办园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66.50 万元和幼儿园保教费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204.58 万元水平，保持采购设备使用率 99%，获校园文化认同度 95%，社会公众对于学前教育的满意度和受益教职工满意度 90%，幼儿满意度 95%。

组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7.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 经济性：我园 2024 年“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实际支出数 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0%。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实际支出数 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0%，机构运转成本实际控制良好。

2. 效率性：（1）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度，我园全年预算总额 770.94 万元，全年支出数 750.8 万元，总执行率为

97.39%。其中财政拨款预算资金为 753.4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678.66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 90.07%；（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我园 2024 年上级部门及我单位主要开展的重点工作主要有：1. 教育教学提升。优化教学管理，通过多种例会推进管理程序，加强环境材料管理，落实“推门听课”，观察幼儿活动转化为班本课程，调研并开展晚托服务，开发节庆主题课程。推进项目研究，落实科学保教示范项目，开展相关活动研究，加强课程审议，规划教师课程方向，组织读书分享，总结科研成果。深化教研活动，开展户外游戏区域研究、家长工作沙龙式教研，加强保育活动指导，坚持“周五教研日”，做好融合教育试点工作，发挥学区引领作用；2. 教师专业成长。实施班级环境创设、主题课程汇报评比，举办教师基本功大赛，评选优秀教育成果；进行教师梯队培养，促进教师交流合作，组织培训学习，发挥骨干教师作用，建立谈心谈话机制；3. 家园共育强化。分析家长满意度调查结果，调整工作策略，加强家园沟通合作，联合社区开展活动，拓展教育资源；4. 后勤管理优化。跟进厨房和班级精粹管理，维护户外物品，培训各岗人员；推动后勤文化建设，关注人员思想动态和职业幸福感；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和隐患排查；5. 党建与普及普惠工作：强化党建引领，落实立德树人，推进党建与各项工作融合；深入开展普及普惠创建，提升办园质量。

3. 效果性：我园本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发展态势良好。（1）社会效益方面，以帮扶辐射为“径”，提升园所影响力。在园所

与学区联合研训方面，作为学区中心园，我园不断提高自身能力水平引领学区发展，通过学区平台促进拓宽教师的学习路径，给与教师展示交流的机会和分层培养参与研训团队。在与学区督导部门的联合下将骨干教师组建成立帮扶小组，走进被帮扶园所进行帮扶指导，以此激励教师不断精进自身专业素养。在园所与社区互动方面，我园打破了以往从园所走向社区的单一贯性模式，尝试将社区资源和社区活动引进幼儿园，为孩子们开设了“交通安全”、“垃圾分类”等不同于以往的活动课程。我们还积极发挥支部联动作用，利用幼儿园的资源优势，主动联合周边社区，承办社区党群服务活动。如，招生季开展的社区亲子活动，不仅缓解了适龄儿童与家长的入园焦虑，也进一步拓展了幼儿园的社会影响力；（2）可持续发展方面。我园作为学区中心园，龙岗区的优质园所，在自身持续发展的同时也在以自身的格局和专业向周边园所辐射，依托学区园所的结对帮扶关系，多次对阳光理想幼儿园、蓝天幼儿园、坪西幼儿部开展半日活动指导，在普及普惠检查前期，我园更是入驻坪西幼儿部，帮助其整改环境，指导其游戏开展及集体活动的组织，以及协助幼儿园园本课程方案的制定，促进其专业的发展及教学水平的提升。依据《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靖西市教育局对口帮扶框架协议》文件精神，本学期我园先后接待广西靖西十一幼 5 位老师来我园学习跟岗，同时我园教学与后勤协同发力，委派教学管理人员前往靖西市第十一幼儿园，为其进行专题讲座，现场实操指导等帮扶活动，切实解决受帮扶园教学痛点，助力广西靖西十一幼园所工作的发展提质。十二月，我园针对

龙岗区龙岗、龙岗、宝龙、南湾四个街道十五所园的园长及教学管理进行探索性游戏的开放。本次开放得到了区教师发展中心专家及幼教同行的一致好评。赠人玫瑰，手有余香，作为学区中心园，龙岗区优质园所，我园在履职尽责和帮助他人的同时也收获了快乐和善意，也更使整个团队得以升华和进步。

4. 公平性：一是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24 年度，我园未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二是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在园内开展的各项活动基本得到师生们的好评及家长的认可。2024 年度未发生重大投诉事项，师生及家长基本满意。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幼儿园保教费和新型公办园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770.94 万元，执行数 727.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度，我园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7 个，均能达到工作计划、合同要求及实施方案中规定的进度要求，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编外人员过多，人员管理有待加强；二是预算执行不均衡；三是绩效目标不够明确，指标科学合理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提升编外人员利用效率，加强人员的考核管理，提高工作完成的效率，达到厉行节约的要求，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监督管理，控制预算调整幅度；三是全面梳理绩效目标，

增强绩效指标可衡量性，并在此基础上汇总梳理形成全面、明确、可量化的绩效目标。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480.11 万元，执行数为 479.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支出总成本 479.46 万元，新增图书任务达成，提供了 188 个公办学前优质学位，保证了每个在园幼儿最少拥有 5 本图书，专任老师比率达 35.7%，做到了购置区域教学教玩质量 100%达标率，顺利通过图书使用验收，按时推进完成教学培训和幼儿成长补贴发放，保持采购设备使用率 99%，获校园文化认同度 95%，社会公众对于学前教育的满意度和受益教职工满意度 90%，幼儿满意度 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门绩效指标值没有结合全年情况来看，如提供的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适当预估当年度的秋季学生人数来制定全年提供的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

幼儿园保教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19.42 万元，执行数为 199.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提供需要的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保证每个幼儿拥有图书数量 5 本，专任老师比率 35.7%，专任教师合格率 100%，完成购置区域教学教玩质量达标率 100%，图书购买及时，使用验收 100%，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教学培训和发放幼儿成长补贴，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00%，获社会公众对于学

前教育满意度 90%，幼儿满意度 91%和受益教职工满意度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经费分配不合理，导致幼儿园保教费项目的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细化预算项目，合理分配预算资金，达到厉行节约的要求。

新型公办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71.40 万元，执行数为 49.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提供公办学前优质学位对应数量的伙食，保证每个在园幼儿吃上营养均衡的餐食，按时推进完成幼儿食材经费的支出，把新型公办园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66.5 万元，保持采购设备使用率 99%，获校园文化认同度 95%，社会公众对于学前教育的满意度和受益教职工满意度 90%，幼儿满意度 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门绩效指标值没有结合全年情况来看，如提供的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因此指标值不够精准导致新型公办园项目的预算数高于实际在园幼儿园数所计算出的食材经费，使得该项目的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适当预估当年度的秋季学生人数来制定全年提供的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从而精准预算幼儿伙食费的预算数。

部门评价结果。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在 3 个以内的，至少将 1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 3 个的，至将 2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